

上海振华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辞任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近日，上海振华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收到刘启中先生的书面辞呈。刘启中先生因个人原因，向公司董事会申请辞去董事职务。刘启中先生的辞呈自送达公司董事会时生效。

刘启中先生已确认与公司董事会之间无意见分歧，亦无任何需提呈公司股东注意的事项。

公司董事会谨此就刘启中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重要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上海振华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2月29日